

“点、线、面”结合,严管电动车骑乘人员违法行为 让电动自行车跑得更安全

为切实维护县区平安畅通的道路交通秩序,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望江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以“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为契机,立足辖区交管工作实际,积极探索电动车安全管理新途径,切实提高安全头盔佩戴率和交通安全守法率,着力提升电动车骑乘人员文明交通安全意识。

“点”上发力 组织管理动真招

针对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突出,交通事故频发,大队严格按照专项整治行动部署,围绕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要求,研究制定新

的工作措施和管理方法,严管严查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抢闯红灯、加装遮阳棚及逆向行驶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线”上用功 路面整治有硬招

根据辖区电动车出行规律和违法行为特点,大队结合当前夏季高温天气,科学调整警力部署,合理安排勤务,强化高峰时段动态管控;城区中队以城区街道和县工业园区道路为主战场,对骑乘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加装遮阳棚和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突出违法

行为进行查处。九个农村派出所驻所交警则对本辖区道路,特别是G347南德线和S246太望线进行重点管控,对驾乘电动车不佩戴头盔、逆向行驶、三人同乘、抢闯红灯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对初次违法的电动车驾驶人现场进行宣传教育,责令其立即整改,同时对多次或存在严重违法的驾驶人,按规定顶格处罚,有效震慑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面”上见效 宣传教育出妙招

为确保电动车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取得实效,大队充分利用各种手

段,全方位宣传驾乘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带来的危害,曝光一批辖区发生的涉及电动车的交通事故典型案例,以此强化震慑力。并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七进”宣传活动为载体,深入社区、农村和农户家中,通过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电影下乡,和面对面讲解的方式进行针对性宣传,分析电动车违法行为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进一步强化了广大群众的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营造了驾乘电动车遵守交通法规、自觉佩戴安全头盔的浓厚氛围。

安畅 通讯员 胡红松



7月25日下午,潜山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潜山市汽车摩托车运动协会开展自驾游文明倡导宣传活动,播放“疲劳驾驶”“山路驾驶”“一盔一带”等警示片。

通讯员 葛军 摄

◆ 安全提示

这些“车”上路 违法又危险

随着近几年花式代步工具层出不穷,许多人驾驶平衡车、卡丁车、滑板车、老年代步车等非交通工具上路,然而这些“车”上路存在极大地安全隐患,上路不仅违法还危险!

一、老年代步车上路安全吗?

老年代步车做工材质低劣,缺乏基本安全配置,加上“老年代步车”驾驶人大多都没有经过驾驶培训,不少驾驶人对基本的交通法律法规以及通行规则都不了解,从而导致驾驶人在行驶过程中,无视交通法规,出现“任性”横冲直撞、占用快车道、随意掉头、逆向行驶等违法行为。更为重要的是,老年代步车不具备上路资格!

二、滑行工具上路有哪些隐患?

平衡车、滑板车、轮滑等滑行工具没有物理刹车系统,仅靠人体重心来控制刹车是非常危险的,在道路上遇到紧急情况,不能马上刹车,对骑行者本人和其他交通参与者都存在极大的危险性;且滑行工具本身没有任何安全保障措施,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很容易造成骑行人员受伤甚至死亡;另外,这些滑行工具的行驶速度并不慢,其操控性、稳定性远不如常规的交通工具。

交警提醒:上道路务必须选择合法交通工具,拒绝驾乘“老年代步车”“电动轮椅”“平衡车”等不具有路权的非交通工具;暑期期间,孩子外出活动增多,家长要落实监护和保护责任,以身作则,让孩子们注意交通安全,遵守交通法规。正确使用滑板车、轮滑等装备,马路不是游乐场,切勿让孩子使用此类工具上路。

交宣

夏季整治连查多起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夏季交通安全 专项整治行动

近期,市区交警五大队持续保持严管高压态势,大队组织全部警力充实路面管理力量,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工作,7月25日、26日,大队连续查处多起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25日上午,大队视频巡查人员在通过视频巡查辖区道路交通情况时,发现在迎宾东路辉煌路口,有2辆大货车在通过路口时,无视交通信号灯,直接闯红灯快速通过路

口。大队立即通过车牌查询车辆所属公司,并通知车辆驾驶人到大队接受处理。民警辅警在依法对其进行处罚后,还组织2名驾驶人现场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学习,2名闯红灯驾驶人态度诚恳,认错认罚,并表示引以为戒,绝不再犯。

25日下午,大队民警辅警在农村道路巡逻时查处1起面包车超员交通违法,该车辆核载7人,实载10

人,存在显性交通安全隐患。现场民警辅警依法作出对其处以记6分,罚款200元的处罚,并对驾驶人及乘坐人员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要求超出核载人数的乘坐人换乘其他车辆离开。

26日上午,大队民警辅警在辖区城市道路进行巡逻时,发现道路上有1辆电动三轮车和2辆正三轮摩托车超长超高违法载货在道路上行驶。民警辅警第一时间上前将其拦停,并在现场依法对其进行处罚教育,3名驾驶人均表示认错认罚。

通讯员 潘成龙

十字路口教礼让 预防事故保安畅

7月27日,宿松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辅警,深入G347沿线路口开展“十字路口礼让防事故”面对面教育。

此次交通安全面对面教育采取现场演示的方式进行,交警执勤人员在连接G347国道沿线的主要十字路口拦停即将驶入国道的小轿车、摩托车和电动车,询问驾驶人平时驾车上国道是怎么做的。能正确回答的,为其点赞后放行。对不能正确回答安全操作事项的,现场进

行提示教育。传授十字路口、三叉路口通行“一慢二看三通过,转弯让直行”等规则。向村民讲解车辆惯性、制动距离等知识,提高群众对突然横穿公路危害的认识。面对面教育中,还手把手教老年人正确使用转向灯等灯光和佩戴安全头盔。

为提高警示宣传效果,该大队还将该路段近年来交通事故案例编成宣传折页,发到沿线群众手中。通过案例分析,增强村民安全意识、

守规意识。

在G347沿线巡逻中,交警还发现少数村民在国道上违规停放三四轮车和摆摊设点。执勤交警逐一和村民讲法规说道理,敦促村民现场消除安全隐患。此次面对面教育突出“抢行的危害”和“让行的平安”。

据了解,该项活动将持续到9月底,确保G347宿松段沿线村民普遍接受1-2次现场面对面教育。

通讯员 李政平